

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

湖北文化产业经济研究中心

2026 第六届全国美育实践研究高峰论坛

邀请函

各有关高校、中小学，各位美育工作者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美育工作部署，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弘扬中华美育精神，健全全域化美育育人体系，助力湖北美育高质量发展，由湖北第二师范学院主办的“2026 第六届全国美育实践研究高峰论坛——大中小一体化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”暨第二届湖北省美育教师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览启幕仪式，定于2026年10月25日在湖北第二师范学院二号学术报告厅举办。论坛将围绕科教美育融合、学段一体化建设、校内外美育协同创新等重点议题展开深入研讨，以期为推动区域美育事业提质增效、纵深发展提供新思路、新途径。

（参会有关事项请查看会议通知）



2026 第六届全国美育实践研究高峰论坛会议通知

各有关高校、中小学，各位美育工作者：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深刻凸显美育在涵养人格、浸润心灵、滋养精神文明中的重要价值。中办、国办印发的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，构建了新时代美育改革发展顶层体系，标志着我国美育迈入规范化、高质量发展新阶段。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美育工作的重要论述，落实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等政策要求，探索高校美育、中小学美育、社会美育创新路径，推动美育与科学教育融合、大中小学美育一体化建设，助力湖北省全域美育高质量发展，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决定举办 2026 第六届全国美育实践研究高峰论坛。本次论坛由湖北文化产业经济研究中心、湖北美育研究中心、湖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中心、湖北视觉艺术研究中心、湖北艺术与科技研究中心承办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题

大中小一体化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

二、组织机构（拟）

指导单位：教育部首届全国高校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、湖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湖北省教育厅体卫艺处

主办单位：湖北第二师范学院

承办单位：湖北文化产业经济研究中心、湖北美育研究中心、湖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中心、湖北视觉艺术研究中心、湖北艺术与科技研究中心

支持单位：研究生院/学科建设办公室、科研处、教师教育学院、图书馆

三、会议时间与地点

（一）会议时间

报到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4 日（星期六）

会议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日）

考察返程：2026 年 10 月 26 日（星期一）市内、校内考察及返程

（二）会议地点

论坛地点：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学术报告厅二（图书馆阅兰路入口处）

展览地点：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展览馆（图书馆阅兰路入口处）

推荐酒店：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学术交流中心（冯经理 153 7707 7520）

四、参会人员

- 1. 教育部首届全国高校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；
- 2. 省内外高校美育院系负责人、骨干教师及研究人员；
- 3. 湖北省中小学美育骨干教师、美术/音乐/艺术学科教师；
- 4. 美育相关研究机构、文化艺术单位代表；
- 5. 湖北省学校美育教师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览获奖作者及参展代表。

五、会议日程

（一）10 月 24 日（星期六）：报到注册

全天：参会代表报到

（二）10 月 25 日（星期日）：开幕式·主旨报告·分论坛研讨·闭幕式

时间	议程内容	地点
8:30—9:05	艺术学院视频播放、展览馆观展交流	展览馆
9:05—9:10	美育展演	二号报告厅
9:10—9:30	领导致辞	二号报告厅
9:30—9:35	揭牌环节	二号报告厅
9:35—9:50	颁奖环节：第二届湖北省美育教师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颁奖	二号报告厅
9:50—9:55	展览启幕仪式	二号报告厅
9:55—10:00	美育展演	二号报告厅
10:00—10:30	主旨报告一	二号报告厅
10:30—11:00	主旨报告二	二号报告厅
11:00—11:30	主旨报告三	二号报告厅
11:30—12:00	主旨报告四	二号报告厅
12:00—12:30	观展交流	展览馆
12:30—13:30	午餐	学术中心
13:30—16:20	分论坛研讨	图书馆学习室 1/2/3

16:30—17:00	闭幕式	二号报告厅
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

（三）10月26日（星期一）：考察及返程

市内、校内文化考察及参会代表返程

六、参会须知

（一）会议注册

本次论坛不收取会务费。参会人员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。

（二）会场纪律

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入场，遵守会场纪律，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。

（三）住宿安排

推荐入住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学术交流中心（冯经理 15377077520），参会人员自行预订。

会务组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张川 186 0276 5151

李韵杰 139 5103 7407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湖北第二师范学院艺术学院

八、同期活动

论坛同期将举办第二届湖北省美育教师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览，集中展示湖北省美育教师的教学实践成果与艺术创作水平。展览地点为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展览馆，展览时间为2026年10月25日—11月25日。请参会人员届时观展交流。

热忱欢迎美育、艺术教育、文化研究领域专家学者踊跃参会，共探荆楚美育实践新路径，交流美育育人新成果！

湖北文化产业经济研究中心

2026年9月19日

2026 第六届全国美育实践研究高峰论坛

暨湖北省美育教师作品展览启幕仪式

论文（报告）征稿函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美育工作的重要论述，落实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等政策要求，探索**高校美育、中小学美育、社会美育**创新路径，推动美育与科学教育融合、大中小学美育一体化建设，助力湖北省全域美育高质量发展，拟由首届教育部高校美育教指委、湖北省教育厅、湖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共同指导，湖北第二师范学院主办的“2026 美育实践研究论坛暨湖北省美育教师作品展览启幕仪式”定于湖北武汉举办。现面向学界同仁征集分论坛演讲论文（报告），诚邀您拨冗投稿、莅临交流。

一、论坛设置

本次论坛设主论坛和分论坛，主论坛为受邀专家主旨报告。分论坛设三个平行分论坛，投稿可选择对应方向：

1. 高校美育分论坛

2. 中小学美育分论坛

3. 社会美育分论坛

论坛举办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4-10 月 26 日（10 月 25 日全天论坛活动）

二、投稿要求

1. 内容与篇幅：投稿论文（报告）全文建议 8000 字左右，紧扣美育实践前沿问题，论点明确、材料详实。***每位学者限提交 1 篇。**

2. 格式材料区分：

（1）**未发表论文**：通用学术期刊文章学术论文的规范要求即可。

（2）**已发表成果**：提交期刊正式刊发页面扫描件 PDF1 份。

3. 配套材料：所有投稿须同步提交汇报 PPT，用于论坛现场分享。

4. 提交方式：扫描论坛征集小程序二维码，在线上传全部材料。



三、评审与参会安排

论坛组委会设立学术委员会，对征集论文（报告）进行匿名评审，审核通过者将获邀作为演讲嘉宾参加分论坛现场报告会。

四、重要时间节点

论文、汇报 PPT 提交截止时间：**2026 年 10 月 16 日 24:00**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热忱欢迎美育、艺术教育、文化研究领域专家学者踊跃投稿，共探荆楚美育实践新路径，交流美育育人新成果！

湖北文化产业经济研究中心

2026 年 9 月 19 日